**深圳市宝安区科普教育基地标准**(学校)

（试行）

1. 组织领导和制度建设

1、学校制度健全、管理规范，有开展科技教育中期的规划和实施计划。

2、学校科技教育组织健全，能将科技教育纳入学校总体发展目标，科技教育列入学校日常议事日程。

3、有促进科技教育工作开展的激励办法，并建立了激励机制。

1. 科技教育机构网络和队伍建设

1、成立了校长挂帅的科技教育领导小组，有一名副校长主抓科技教育工作。

2、学校把科技教育的内容贯穿于教学全过程中，科技教学在培养学生的创新精神与实践能力方面有新的举措。

3、充分发挥学生的主体作用，建立科技社团与科技小组。

4、有一支较高水准的科技教师队伍，配有专职科技教师，能指导学生开展科技创新活动和科普活动。

三、基础设施建设

1、学校能把科技教育的实绩作为教师业务考核、职称评聘的依据之一。

2、学校重视对科技教育的经费投入，并逐年递增。

3、图书室、阅览室中存有一定数量的科普读物。

4、有科技教育成果展示室、制作室，定期组织专题科技教育成果展示和开展科技制作活动。

5、学校每年有计划的安排科技教师和科技辅导员参加专题性的科普报告和进行科技知识和技能的系列培训。

1. 科技教育活动开展

1、开展经常性的科技教育活动，如讲座、竞赛、观摩、论文研讨会、科技制作、科幻绘画等活动，每年开展有主题的科技活动周、活动日等形式的科技教育活动。

2、组织科技活动时，能做到定指导、定计划、定内容、定时间、定阵地、定经费。

3、能积极组织学生参加国内外各级各类科技比赛和科普活动。

4、积极组织学生开展校外科技交流，引导学生结合社会实践和双休日、寒暑假积极参与社区科普宣传活动等校外科普活动。